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德清森腾公司股权转让已完成

一、德清森腾公司股权转让的原因及进展

为保证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东睦科达磁电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睦科达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安全，经该公司及股东请求，同意不将其全资子公司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森腾公司”）注销，待其清算完毕并成为空壳公司后，再将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持有的德清森腾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柯昕个人。

2018年11月22日，公司收到德清森腾公司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完成的告知函》，德清森腾公司已清算完毕，其清算后的损益已全部转给其股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所持有的德清森腾公司全部股权已转让完毕，并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待德清森腾公司清算完毕后，将其清算损益全部转给其股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同意不将其注销，再将其全部股权以人民币1.00元的总金额转让给

柯昕个人；董事会授权曹阳先生全权办理德清森腾公司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转让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编号：（临）2018-074、（临）2018-078。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保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安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相应变化（减少），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德清森腾公司提供担保，未委托其理财业务，德清森腾公司也未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本次股权转让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标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2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转让完成的告知函》；
- 3、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